

2026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
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规划和政策措施。负责本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负责本区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和措施。组织落实本区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本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工作。组织指导拥军优属活动，负责本区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负责优抚对象的抚恤，指导优抚事业单位的管理，承担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贯彻落实退役军人相关法律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本区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二、 机构设置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401.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01.18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760.5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4,640.6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93.05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82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38.98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638.58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8.5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4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0.40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8,040.15	支 出 总 计	8,040.15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93.05	7,254.08	2,613.40	4,640.68						638.58	0.4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86	27.86	27.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8	18.58	18.5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9	9.29	9.29								
208	08		抚恤	4,107.39	3,837.62	1,206.29	2,631.33						269.77	
208	08	01	死亡抚恤	721.00	721.00	721.00								
208	08	02	伤残抚恤	2,153.65	2,087.85	150.32	1,937.53						65.80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0.81	0.54	0.54							0.27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1,042.15	840.80	147.00	693.80						201.35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189.78	187.43	187.43							2.35	
208	09		退役安置	3,445.50	3,079.04	1,069.69	2,009.35						366.06	0.40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857.83	776.07	431.76	344.31						81.76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871.71	1,622.97	331.98	1,290.99						248.34	0.40
208	09	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4.32									4.32	
208	09	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1.76									1.76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707.40	677.96	305.95	372.01						29.44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49	2.04		2.04						0.45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安排 的转移支 付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12.30	309.55	309.55							2.75	
208	28	01	行政运行	68.69	65.95	65.95							2.75	
208	28	04	拥军优属	170.08	170.08	170.08								
208	28	50	事业运行	73.53	73.53	73.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82	131.82	131.8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2	13.82	13.8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38	5.38	5.3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6.1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2	2.32	2.32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118.00	118.00	118.00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18.00	118.00	1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8	15.28	15.2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8	15.28	15.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28	15.28	15.28								
			总计	8,040.15	7,401.18	2,760.50	4,640.68						638.58	0.40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7,893.05	170.08	7,722.97
208	05		27.86	27.86	
208	05	05	18.58	18.58	
208	05	06	9.29	9.29	
208	08		4,107.39		4,107.39
208	08	01	721.00		721.00
208	08	02	2,153.65		2,153.65
208	08	03	0.81		0.81
208	08	05	1,042.15		1,042.15
208	08	99	189.78		189.78
208	09		3,445.50		3,445.50
208	09	01	857.83		857.83
208	09	02	1,871.71		1,871.71
208	09	03	4.32		4.32
208	09	04	1.76		1.76
208	09	05	707.40		707.40
208	09	99	2.49		2.49
208	28		312.30	142.22	170.08
208	28	01	68.69	68.69	
208	28	04	170.08		170.08
208	28	50	73.53	73.53	
210			131.82	13.82	118.00
210	11		13.82	13.82	
210	11	01	5.38	5.38	
210	11	02	6.12	6.12	
210	11	03	2.32	2.32	
210	14		118.00		118.00
210	14	01	118.00		118.00
221			15.28	15.28	
221	02		15.28	15.28	
221	02	01	15.28	15.28	
			8,040.15	199.18	7,840.9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7,401.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7,401.1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54.08	7,254.0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82	131.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8	15.2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7,401.18	支出总计	7,401.18	7,401.18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54.08	167.34	7,086.74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86	27.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8	18.5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9	9.29	
208	08		抚恤	3,837.62		3,837.62
208	08	01	死亡抚恤	721.00		721.00
208	08	02	伤残抚恤	2,087.85		2,087.85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0.54		0.54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840.80		840.80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187.43		187.43
208	09		退役安置	3,079.04		3,079.04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776.07		776.07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622.97		1,622.97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677.96		677.96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2.04		2.04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309.55	139.47	170.08
208	28	01	行政运行	65.95	65.95	
208	28	04	拥军优属	170.08		170.08
208	28	50	事业运行	73.53	73.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1.82	13.82	118.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2	13.82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38	5.3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6.12	6.1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2	2.32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118.00		118.00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18.00		1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28	15.2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28	15.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28	15.28	
			总计	7,401.18	196.43	7,204.7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8.79	188.79	
301	01	基本工资	51.77	51.77	
301	02	津贴补贴	26.10	26.10	
301	03	奖金	36.06	36.06	
301	07	绩效工资	17.36	17.3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8	18.58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9.29	9.2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9	11.4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2	2.3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4	0.5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5.28	15.2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4		7.64
302	01	办公费	1.88		1.88
302	05	水费	0.13		0.13
302	06	电费	0.24		0.24
302	07	邮电费	0.41		0.41
302	11	差旅费	0.97		0.97
302	13	维修（护）费	0.02		0.02
302	16	培训费	0.70		0.70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4		0.04
302	28	工会经费	0.93		0.93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		2.33
		总计	196.43	188.79	7.64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 事务局		7,204.74			7,204.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6.74			7,086.74							
208	08		抚恤		3,837.62			3,837.62							
208	08	01	死亡抚恤	地方民生保障—死亡抚恤金	720.00			72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地方民生保障—60 岁农村籍退役 士兵丧葬费	1.00			1.00							
208	08	02	伤残抚恤	地方民生保障—1-4 级残疾军人护 理费	38.06			38.06							
208	08	02	伤残抚恤	乌财社【2025】167 号关于提前下 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 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324.59			324.59							
208	08	02	伤残抚恤	乌财社【2025】16 号关于提前下 达 2026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 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1,579.24			1,579.24							
208	08	02	伤残抚恤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4） 132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 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三 批）（直达资金）的通知	60.70			60.70							
208	08	02	伤残抚恤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3）	51.56			51.56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6 号关于下达中央财政优抚对象 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直达资 金）的通知											
208	08	02	伤残抚恤	乌财社（2025）204 号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 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 知-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	33.70			33.70							
208	08	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 活补助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2） 40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 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的通 知	0.54			0.54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保基本民生-义务兵优待金	147.00			147.00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乌财社【2025】168 号关于提前下 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 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213.80			213.80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乌财社【2025】159 号关于提前下 达 2026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 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319.00			319.00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 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 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 通知-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41.00			41.00							
208	08	05	义务兵优待	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 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	120.00			120.00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地方民生保障—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	74.25			74.25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地方民生保障—消防官兵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补发	96.90			96.90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4）10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度大学生入伍奖励金预算的通知	16.28			16.28							
208	09		退役安置		3,079.04			3,079.04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保基本民生—退役安置-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431.76			431.76							
208	09	01	退役士兵安置	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344.31			344.31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地方民生保障—无军籍退休职工绩效	72.71			72.71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地方民生保障—无军籍退休职工经费	259.27			259.27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乌财社【2025】16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1,073.68			1,073.68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 员安置	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 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 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 通知-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退 职费	157.80			157.80							
208	09	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 员安置	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 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 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 通知-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 人员待遇”	59.51			59.51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地方民生保障—复原干部特殊生 活困难救助金、暖气费、社保	11.20			11.2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地方民生保障—逐月领取退役金 的退役军官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8.00			8.0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地方民生保障—自主择业干部暖 气费和独生子女费	98.00			98.0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乌财社【2025】173 号关于提前下 达 2026 年中央财政部分企业军队 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预算 的通知	107.00			107.0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乌财社【2025】161 号关于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 助经费预算资金的通知	83.59			83.59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3】	0.36			0.36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6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4） 109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0.62			0.62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3】 2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71.02			71.02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3】 26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85.90			85.90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2） 404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30.85			30.85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1993-2000 年军队复员干部养老保险补助经费	3.28			3.28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09	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军队干部自主择业配套费	178.14			178.14							
208	09	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乌财社【2025】16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2.04			2.04							
208	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70.08			170.08							
208	28	04	拥军优属	地方民生保障—三等功奖励金	6.00			6.00							
208	28	04	拥军优属	地方民生保障—春节、八一、烈士纪念日慰问	164.08			164.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8.00			118.00							
210	14		优抚对象医疗		118.00			118.00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地方民生保障—优抚对象每月医疗	8.00			8.00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地方民生保障—医疗保障金、优抚对象门诊医疗	100.00			100.00							
210	14	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地方民生保障—两参体检	10.00			10.00							
			总计		7,204.74			7,204.74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638.98	638.58	2.75		635.83	0.40			0.40
2025 年年末工资变动	1.81	1.81	1.81						
2025 年年末采暖补贴变动	0.94	0.94	0.94						
乌财社〔2024〕21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预算的通知	4.72	4.72			4.72				
乌财社〔2024〕21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大学生入伍奖励金预算的通知	2.35	2.35			2.35				
乌财社〔2024〕21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预算的通知	81.76	81.76			81.76				
乌财社〔2024〕21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预算的通知	30.42	30.42			30.42				
乌财社〔2024〕19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0.25	0.25			0.25				
乌财社〔2024〕18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202.57	202.57			202.57				
乌财社〔2024〕16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102.00	102.00			102.00				
乌财社〔2024〕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21.40	21.40			21.40				
乌财社〔2024〕20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自主择业干部及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服务管理补助经费预	3.17	3.17			3.17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算的通知									
乌财社〔2024〕20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0.45	0.45			0.45				
乌财社〔2025〕106 号关于拨付 2025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0.27	0.27			0.27				
乌财社〔2025〕109 号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提标	67.20	67.20			67.20				
乌财社〔2025〕117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1.76	1.76			1.76				
乌财社〔2025〕124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10.00	10.00			10.00				
乌财社〔2025〕134 号乌鲁木齐市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待遇”资金	2.64	2.64			2.64				
乌财社〔2025〕140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取暖费和独生子女费（第二批）预算资金的通知	0.01	0.01			0.01				
乌财社〔2025〕144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四批）的通知	35.13	35.13			35.13				
乌财社〔2025〕154 号关于下达卫健、民政、退役、人社系统项目市级结算资金预算的通知（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7.43	17.43			17.43				
乌财社〔2025〕154 号关于下达卫健、民政、退役、人社系统项目市级结算资金预算的通知（2025 年无军籍离退休职工地方津补贴）	47.44	47.44			47.44				
乌财社〔2025〕154 号关于下达卫健、民政、退役、人社系统项目市级结算资金预算的通知（1993-2000 年军队	4.86	4.86			4.86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复员干部养老保险补助经费)									
单位自有资金-医疗周转金	0.40					0.40			0.40
总计	638.98	638.58	2.75		635.83	0.40			0.40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8,040.1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收入预算 8,040.1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760.50 万元，占 34.33%，比上年预算增加 365.93 万元，增长 15.28%，主要原因是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军队复员干部养老保险补助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4,640.68 万元，占 57.72%，比上年预算增加 659.77 万元，增长 16.57%，主要原因是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军队复员干部养老保险补助经费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638.58 万元，占 7.94%，比上年预算增加 128.13 万元，增长 25.10%，主要原因是增加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大学生入伍奖励金、义务兵优待金。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4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4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军队转业干部医疗困难周转金。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8,040.1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99.18 万元，占 2.48%，比上年预算增加 29.11 万元，增长 17.12%，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新增人员单位部分职业年金经费。

项目支出 7,840.97 万元，占 97.52%，比上年预算增加 1,125.12 万元，增长 16.75%，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军队复员干部养老保险补助经费增加。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401.1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401.1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54.08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职工社保支出及抚恤、退役安置、退役军人管理事务业务经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31.82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职工行政事业医疗及公务员医疗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5.28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职工行政事业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7,401.1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96.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36 万元，增长 15.5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新增人员单位部分职业年金经费。

项目支出 7,204.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99.34 万元，增长 16.10%，主要原因是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军队复员干部养老保险补助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254.08 万元，占 98.01%。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31.82 万元，占 1.78%。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5.28 万元，占 0.2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8.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4 万元，增长 8.4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机关养老缴费基数上调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2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2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新增人员单位部分职业年金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8.68 万

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变更无军籍退休职工津贴补贴专项支出类款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6 年预算数为 72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0.00 万元，下降 29.38%，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减少死亡抚恤金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087.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3.95 万元，增长 8.52%，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增加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5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4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新增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义务兵优待（项）：2026 年预算数为 840.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72.00 万元，增长 47.82%，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增加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87.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0.57 万元，增长 75.4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新增地方民生保障一消防员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补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2026 年预算数为 776.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4.52 万元，增长 4.66%，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增加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622.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99.49 万元，增长 22.63%，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新增地方民生保障一无军籍退休职工经费及绩效。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94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减少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77.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08.74 万元，增长 151.82%，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稳调往年中央财政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0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23 万元，下降 10.13%，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减少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5.9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6.99 万元，下降 56.88%，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分行政事业分开预算减少行政人员医疗保险缴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70.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3.58 万元，增长 2,516.62%，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新增地方民生保障一春节、八一、烈士纪念日慰问。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73.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3.5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分行政事业分开预算增加事业人员医疗保险缴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3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3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分行政事业分开预算增加行政人员医疗保险缴费。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1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分行政事业分开预算增加事业人员医疗保险缴费。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分行政事业分开预算增加行政人员公务员医疗保险缴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优抚对象医疗（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18.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20 万元，下降 3.44%，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减少地方民生保障一两参体检门诊医疗。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5.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2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分行政事业分开预算增加人员住房公积金。

六、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6.4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8.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7.6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保基本民生—义务兵优待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民发（2016）157 号关于提高我市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及设立大学生入伍奖励金制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4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我市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及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照城乡一体的原则从 8000 元/年提高至 13000 元/年

补贴范围：退役士兵、义务兵、大学生入伍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退役士兵、义务兵、大学生入伍，社会效益是义务兵生活困难问题

（二）项目名称：保基本民生—退役安置—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政办发【2016】19 号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预算安排规模：431.7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义务兵 173 人、服役满 5 年以内的士官、服役满 6 年至 11 年以内的士官、服役满 12 年（含 12 年）以上的士官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义务兵：（基数 30000 元）+（服役年限×2000 元）；服役满 5 年以内的士官：（基数 30000 元）+（服役年限×2000 元）；服役满 6 年至 11 年以内的士官：（基数 30000 元）+（服役年限×3000 元）；服役满 12 年（含 12 年）以上的士官：（基数 50000 元）+（服役年限×3000 元）；对于服役期间立功的退役士兵自主就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增发标准：三等功增发 1500 元；二等功 3000 元；一等功 4500 元；多次立功的退役士兵，按照其中最高等级奖励增发，不累计

补贴范围：义务兵 173 人，（173 人×3.4 万 / 人=588.2 万元），所需经费：588.2 万元；士官 35 人，分别是一期士官：24 人×4 万元 / 人=96 万元；二期士官：5 人×5.4 万元 / 人=27 万元；三期士官：5 人×8.6 万元 / 人=43 万元；四期士官：1 人×9.8 万元 / 人=9.8 万元，计 175.8 万元；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义务兵社会效益是提高义务兵士官自主就业

（三）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死亡抚恤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军人抚恤优待死亡抚恤金条例

预算安排规模：7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烈士和因公牺牲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20 倍加本人 40 个月的工资；病故的为上一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2 倍加本人 40 个月的工资

补贴范围：烈士和因公牺牲军人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烈士和因公牺牲军人社会效益是烈士和因公牺牲军人生活困难问题

（四）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60 岁农村籍退役士兵丧葬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党办发（2015）40 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室印发《自治区农村老干部、老党员、老模范、老军人管理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60 岁农村籍退役士兵丧葬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第十九条，去世后由区县一次性发放不少于 1000 元的丧葬费

补贴范围：60 岁农村籍退役士兵丧葬费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 60 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社会效益是 60 岁农村籍退役士兵生活困难问题

（五）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民发[2016]157 关于提高我市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标准及设立大学生入伍奖励金制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4.2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50 名专科 2000/人，250 名本科 5000/人

补贴范围：大学生入伍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大学生社会效益是入伍大学生生活困难问题

（六）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1-4 级残疾军人护理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乌政办（2024）51 号关于乌鲁木齐市进一步完善财政体制的实施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38.0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1-4 级残疾军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市级 45%，区级 55%比例承担，一级二级为 4208 元，三级四级 3367 元，因病一级至四级 2525 元，患精神病五级六级 2104 元。

补贴范围：1-4 级残疾军人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 1-4 级残疾军人社会效益是解决残疾军人生活困难问题

（七）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三等功奖励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贯彻落实〈关于做好为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家庭庆送喜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乌退役军人发〔2021〕23 号）

预算安排规模：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立功受奖现役军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1000 元/人

补贴范围：立功受奖现役军人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立功受奖现役军人社会效益是立功受奖现役军人奖励金

（八）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优抚对象每月医疗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退役军人规（2024）1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实施办法》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残疾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以医保局测算标准执行

补贴范围：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社会效益是为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生活补助

（九）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医疗保障金、优抚对象门诊医疗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退役军人办函（2025）30 号关于做好 2025 年部分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1-6 级 4000 元/人/年，7-10 级和其他优抚对象 1000 元/人/年（其中 7-10 级和其他优抚对象 300 元/人/年）

补贴范围：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社会效益是为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生活补助

（一十）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一两参体检

设立的政策依据：标准具体根据乌鲁木齐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文件为准，范围以文件为准（2023 年范围享受生活困难补助人员，涉核残人员，无工作单位）

预算安排规模：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参战、参试退役军人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100 人，每人 1000 元，共计 100000 元

补贴范围：参战参试退役军人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参战参试退役军人社会效益是为参战参试退役军人生活补助

（一十一）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春节、八一、烈士纪念日慰问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退役军人办函（2024）164号《关于做好2025年新年春节期间走访慰问应付对象工作的通知》，乌退役军人办函（2025）124号《关于做好2025年建军节期间走访慰问优抚对象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930烈士纪念日有关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64.0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残疾军人、义务兵家庭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干部代表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2026年12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春节：优抚对象 $806 \times 600 = 48.36$ 万元，边海防家庭和义务兵 $492 \times 300 = 14.76$ 万元，部队：师级3个标准3万元，团级5个标准2万元，共计19万元

烈士纪念日 $32 \times 1000 = 3.2$ 万元。八一：优抚 $806 \times 600 = 48.36$ 万元，义务兵 $380 \times 300 = 11.4$ 万元，部队：师级3个标准3万元，团级5个标准2万元，共计19万元，合计145.08万元

补贴范围：残疾军人、义务兵家庭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干部代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残疾军人、义务兵家庭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干部代表社会效益是为残疾军人、义务兵家庭军转干部、自主择业干部代表生活补助

（一十二）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复原干部特殊生活困难救助金、暖气费、社保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政办（2013）268号转发乌鲁木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四部门关于进一步完善部分军队复员干部接续社会关系和实施特殊生活困难救助政策的通知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1.2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军队复员干部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2026年12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救助金：每人700元标准，自治区200，本级500，共计36000元；暖气费：每人600元，每年共计3600本区承担，社保：8332标准，个人承担8%，共计4.8万元，本区承担12%，总共7.2元

补贴范围：军队复员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军队复员干部社会效益是为军队复员干部生活补助

（一十三）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逐月领取退役金的退役军官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退役军人事务部等 11 部门关于印发〈退役军人逐月领取退役金安置办法〉的通知》（退役军人部发〔2021〕82 号）；《关于做好逐月领取退役金的退役军人养老和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新退役军人发〔2023〕8 号），具体以医保局测算标准执行

预算安排规模：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逐月领取退役金的退役军人养老和医疗保障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以医保局测算标准执行

补贴范围：逐月领取退役金的退役军人养老和医疗保障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退役军官社会效益是为退役军官生活补助

（一十四）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消防官兵义务兵家庭优待金补发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消（2024）83 号《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家庭优待金发放工作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6.9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消防员义务兵家庭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19000 元/人

补贴范围：消防员义务兵家庭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消防员义务兵家庭社会效益是为消防官兵义务兵家庭生活补助

（一十五）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自主择业干部暖气费和独生子女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政办（2024）51 号关于乌鲁木齐市进一步完善财政体制的实施方案

预算安排规模：9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自主择业干部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师级 81 人 1430 元，团级 1093 人 1100，营级 470 人 935，连级 13 人 825；独生子女 239 人 5 元/月；市区 4.5:5.5

补贴范围：自主择业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自主择业干部社会效益是为自主择业干部生活补助

（一十六）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无军籍退休职工绩效

设立的政策依据：民政部，财政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总后勤关于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军队无军籍退休职工移交安置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民发（2005）135号，2005年9月9日，无军籍职工的退休费及各类津贴补贴项目标准按照国家和安置地政府有关规定

预算安排规模：72.71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无军籍退休职工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2026年12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市区4.5:5.5承担

补贴范围：无军籍退休职工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无军籍退休职工社会效益是为提高无军籍退休职工生活补助

（一十七）项目名称：地方民生保障—无军籍退休职工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2026年预算安排无军籍退休职工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259.27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无军籍退休职工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2026年12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市区 4.5:5.5 承担

补贴范围：无军籍退休职工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无军籍退休职工社会效益是为提高无军籍退休职工生活补助

（一十八）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173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军队转业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军队转业干部社会效益是为提高军队转业干部生活补助

（一十九）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16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16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军队复员干部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军队复员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军队转业干部社会效益是为提高军队转业干部生活补助

（二十）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16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16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13.8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优抚对象社会效益是为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二十一）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24.5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优抚对象社会效益是为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二十二）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161号关于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资金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161号关于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3.5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军队转业干部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2026年12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军队转业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军队转业干部社会效益是为提高军队转业干部生活补助

（二十三）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15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159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19.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补贴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优抚对象社会效益是为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二十四）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16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16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073.6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无军籍退休职工工资绩效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157 人市级 45%，区级 55%

补贴范围：无军籍退休职工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无军籍退休职工社会效益是为提高无军籍退休职工生活补助

（二十五）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1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1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579.24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2026年12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无优抚对象社会效益是为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二十六）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3】26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3】261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3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军队复员干部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军队复员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军队复员干部社会效益是为提高军队复员干部生活补助

（二十七）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4〕109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4〕109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6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军队转业干部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军队转业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军队转业干部社会效益是为提高军队转业干部生活补助

（二十八）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4〕10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度大学生入伍奖励金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4〕105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度大学生入伍奖励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6.2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入伍的大学生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50 名专科 2000/人，250 名本科 5000/人

补贴范围：入伍的大学生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入伍的大学生社会效益是为提高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二十九）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4〕132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直达资金）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4〕132号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直达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60.7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2026年12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优抚对象残疾军人、伤残警察、在乡退伍红军老战士失散人员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优抚对象社会效益是为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三十）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3】2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3】27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1.0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军队转业干部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军队转业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军队转业干部社会效益是为提高军队转业干部生活补助

（三十一）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3】26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3】26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困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5.9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企业军队转业干部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企业军队转业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社会效益是为提高企业军队转业干部生活补助

（三十二）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2〕408 关于提前下达2023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2〕408 关于提前下达2023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5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军队复员干部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军队复员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军队复员干部社会效益是为提高军队复员干部生活补助

（三十三）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2〕404 关于提前下达2023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2〕404 关于提前下达2023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0.8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军队转业干部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军队转业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军队转业干部社会效益是为提高军队转业干部生活补助

（三十四）项目名称：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3〕206 号关于下达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直达资金）的通知

设立的政策依据：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3〕206 号关于下达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三批（直达资金）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1.5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优抚对象补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优抚对象伤残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优抚对象社会效益是为提高优抚对象生活补助

（三十五）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20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退职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20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退职费

预算安排规模：157.8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退职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2026年12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市区4.5:5.5承担

补贴范围：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社会效益是为提高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生活补助

（三十六）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人员待遇”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人员待遇”

预算安排规模：59.5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人员待遇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市区 4.5:5.5 承担

补贴范围：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退休人员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社会效益是为提高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生活补助

（三十七）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1993-2000 年军队复员干部养老保险补助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1993—2000 年军队复员干部养老保险补助经费

预算安排规模：3.2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军队复员干部养老保险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市区 4.5:5.5 承担

补贴范围：军队复员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军队复员干部社会效益是为提高军队复员干部生活补助

（三十八）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预算安排规模：4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市区 4.5:5.5 承担

补贴范围：大学生入伍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大学生入伍社会效益是为提高大学生入伍奖励金生活补助

（三十九）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20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军队干部自主择业配套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20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军队干部自主择业配套费

预算安排规模：178.14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军队干部自主择业配套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2026年12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自主择业军队干部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自主择业军队干部社会效益是为提高自主择业军队干部生活补助

（四十）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204号于提前下达2026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204号于提前下达2026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

预算安排规模：33.7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2026年12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部分残疾军人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部分残疾军人社会效益是为提高自部分残疾军人生活补助

（四十一）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20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204号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预算安排规模：344.31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退役士兵自主就业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役士兵自主就业社会效益是为提高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生活补助

（四十二）项目名称：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预算安排规模：1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资金分配情况：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2026 年 12 月

资金来源：本级预算财力

补贴标准：按政策要求进行补贴

补贴范围：义务兵家庭

补贴方式：按照财政拨款，按照规定记录一卡通平台打卡

发放程序：制表，申请资金，领导签字，提交审核，财政予以批准，录入符合标准人员一卡通平台，审核发放资金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受益人群为义务兵家庭优待社会效益是为提高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生活补助

八、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638.98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638.58 万元，非财政拨款 0.40 万元，其中：

1. 2025 年年末采暖补贴变动结转 0.94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复员干部特殊生活困难救助金、暖气费、社保。

2. 2025 年年末工资变动结转 1.81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无军籍退休职工工资绩效。

3. 单位自有资金-医疗周转金结转 0.40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无军籍退休职工医疗周转金。

4. 乌财社〔2024〕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结转 21.40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5. 乌财社〔2024〕169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结转 102.00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义务兵优待金。

6. 乌财社〔2024〕18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结转 202.57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无军籍工资、无军籍机构经费。

7. 乌财社〔2024〕19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结转 0.25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

8. 乌财社〔2024〕20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自主择业干部及逐月领取退役金退役军人服务管理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结转 3.17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逐月领取退役金的退役军官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9. 乌财社〔2024〕20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结转 0.45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

10. 乌财社〔2024〕215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预算的通知结转 81.76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保基本民生—退役安置—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11. 乌财社〔2024〕21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预算的通知结转 4.72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

12. 乌财社〔2024〕21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预算的通知结转 30.42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部分残疾军人护理费。

13. 乌财社〔2024〕218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大学生入伍奖励金预算的通知结转 2.35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14. 乌财社〔2025〕106 号关于拨付 2025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结转 0.27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15. 乌财社〔2025〕109 号义务兵家庭优待金提标结转 67.20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6. 乌财社〔2025〕117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退役安置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结转1.76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17. 乌财社〔2025〕124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的通知结转10.00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18. 乌财社〔2025〕134号乌鲁木齐市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待遇”资金结转2.64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无军籍职工“退休人员待遇”。

19. 乌财社〔2025〕140号关于下达2025年市级财政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取暖费和独生子女费〔第二批〕预算资金的通知结转0.01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取暖费和独生子女费。

20. 乌财社〔2025〕144号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四批〕的通知结转35.13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21. 乌财社〔2025〕154号关于下达卫健、民政、退役、人社系统项目市级结算资金预算的通知〔1993-2000年军队复员干部养老保险补助经费〕结转4.86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军队复员干部养老保险补助经费。

22. 乌财社〔2025〕154号关于下达卫健、民政、退役、人社系统项目市级结算资金预算的通知〔2025年无军籍离退休职工地方津补贴〕结转47.44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无军籍离退休职工地方津补贴。

23. 乌财社〔2025〕154号关于下达卫健、民政、退役、人社系统项目市级结算资金预算的通知〔义务兵家庭优待金〕结转17.43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局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4 万元，下降 0.52%，主要原因是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会经费、培训费、福利费预算支出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预算 0.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4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6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43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08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5.82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27.15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8,039.75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42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7,204.74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联系人		刘燕聪	联系电话	6612253	
年度绩效目标		高新区（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主要工作职能：贯彻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负责优抚对象、退役军人、军队转业干部、无军籍退休职工等移交安置管理工作；组织开展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扶持、优抚帮扶、走访慰问、信访接待、权益保障等工作。2026 年我局重点工作:1、扩大优抚补助覆盖率，切实保障更多优抚对象合法权益。精准落实各项优抚补助政策，确保每月稳定保障优抚对象 791 人，持续提升保障精准度和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兜牢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底线。2、推进服务站标准化建设，全面提升服务保障效能。完成 21 个退役军人服务站标准化建设，制定建设方案，夯实基层服务阵地，提升退役军人服务保障能力和水平。3、优化军转安置工作，扩大补助覆盖范围。在精准保障军队转业干部待遇的基础上，合理统筹资金、优化资源配置，全年累计补助覆盖 1768 人次，确保政策执行规范精准、保障落实到位。4、无军籍退休职工补助保障范围持续拓展。精准落实无军籍退休职工各项补助待遇，切实保障其生活水平，合理统筹补助人次、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每月稳定保障补助对象 152 人，确保政策落实精准规范、保障到位。5、烈士纪念日按时举办成效显著。确保 9.30 烈士纪念日活动按时、规范、高质量举办，传承和弘扬英烈精神，营造尊崇英烈的浓厚社会氛围。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做好各项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将为未来五年退役军人事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持基础。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站在新起点上统筹推进退役军人事业改革发展，以系统思维破解发展难题，不断加强民生建设，全力以赴保民生、兜底线、促稳定。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5,276.51	
			本级安排	2,763.24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合计：		8,039.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发放优抚对象补助人数	≥798 人/月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退役军人服务站标准化建设数量	=21 个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补助人次	≥1768 人次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工作计划	25
	数量指标	无军籍退休职工补助人数	≥152 人/月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工作计划	20

	质量指标	9.30 烈士纪念日活动按时举办率	=100%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工作计划	10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抚恤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马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394.93	其中：财政拨款	4,394.9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保障单位抚恤优待工作规范有序开展，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乌财社〔2024〕196 号）、《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直达资金）的通知》（乌财社[2024]13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市级财政义务兵家庭优待金预算的通知》（乌财社〔2024〕216 号）等文件精神，下达补助经费共计 4394.93 万元，资金具体安排如下：1.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 3163 万元，惠及优抚对象 796 人，用于优抚对象定期抚恤补助、医疗救助、节日慰问等工作，切实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2.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098.05 万元，覆盖上年义务兵 380 人，用于缓解义务兵家庭经济压力，体现对军人职业的尊崇与关怀，激励义务兵安心服役。3.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133.88 万元，为符合条件 184 名入伍大学生发放一次性奖励金，激发青年学子投身国防建设的积极性。通过项目实施，全面落实各项优抚政策，改善优抚群体生活质量，提升其获得感与荣誉感；激发青年参军入伍热情，助力国防兵员建设，筑牢民生保障底线，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人数	>=798人	历史标准	798 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人数	>=380人	历史标准	380 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大学生入伍奖励金发放人数	>=184人	历史标准	184 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历史标准	94.1%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历史标准	94.1%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经费	<=3163万元	历史标准	3.37万元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1098.05万元	历史标准	1.9万元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大学生入伍奖励金	<=133.88万元	历史标准	0.24万元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解决优抚对象和义务兵生 活困难问题	有效	历史标准	基本 达成 目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项目负责人		马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445.64	其中：财政拨款	3,445.6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保障我单位退役安置各项工作规范有序开展，根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市本级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军人抚恤优待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军队干部自主择业配套费》（乌财社[2025]204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乌财社[2024]206 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下达预算经费共计 3445.64 万元，资金具体安排如下：无军籍退休职工工资保障对象 152 人，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12.33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保障移交安置后无军籍退休职工的基本生活，落实各项服务管理与待遇调整政策，切实实现“老有所养、病有所医”目标，维护队伍稳定；军队转业干部相关补助对象 1768 人，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0.4 万元，资金用于军队转业干部走访慰问、个案帮扶、档案管理、典型宣传等 9 个方面，做好安置衔接服务；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对象 159 人，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5.39 万元，资金用于支持退役军人自主择业、创业，进一步拓宽安置路径，提升转业安置满意度。通过项目实施，全面落实退役军人各项安置保障政策，足额发放各类补助、有效改善退役军人安置保障服务质量，助力其平稳实现身份转换、提升就业创业能力，切实增强退役军人的荣誉感、获得感与归属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军籍退休职工人数	>=152人	历史标准	152人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军队转业干部人数	>=1768人	历史标准	1768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人数	>=159人	历史标准	159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助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	历史标准	97.78%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助经费及时拨付率	=100%	历史标准	97.78%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无军籍退休职工人均补助标准	<=12.33万元/年	历史标准	10.47万元/年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军队转业干部人均补助标准	<=0.4万元/年	历史标准	0.27万元/年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	<	历史标准	3.68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标准	=5.39 万元/ 人/年		万元/ 年		分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高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职工及军转干部的生活质量	有效	历史标准	基本 达成 目标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无军籍职工满意度	> =95%	历史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 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绩效项目表中的财政拨款总额 7,840.57 万元与批复的年度部门预算中非涉密项目当年财政拨款总额 7,204.74 万元不相等，原因是 2026 年上年结转资金 635.83 万元中分 366.06 万元与退役安置补助经费做在同一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69.77 万元与抚恤补助经费做在同一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合并如下 1、本部门乌财社【2025】167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优抚对象补助经费预算（第一批）的通知项目 2026 年上年结转资金 65.80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324.59 万元；稳定调节基金-乌财社〔2022〕408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自治区部分军队复员干部补助经费的通知项目 2026 年上年结转资金 0.27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0.54 万元；保基本民生一义务兵优待金项目 2026 年上年结转资金 201.35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147 万元；地方民生保障一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项目 2026 年上年结转资金 2.35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74.25 万元做在同一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保基本民生一退役安置-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项目 2026 年上年结转资金 81.76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431.76 万元；地方民生保障一无军籍退休职工绩效项目 2026 年上年结转资金 254.42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72.71 万元；地方民生保障一逐月领取退役金的退役军官公务员医疗补助费项目 2026 年上年结转资金 29.88 万元与当年财政拨款预算 8.00 万元做在同一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年2月6日